

9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；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：

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，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
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，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崇左市江州区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 崇左市江州区 2025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IV标（项目名称）采 购 活 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崇左市江州区 2025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IV标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7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49.3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991.55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5 月 18 日

注：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，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，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3749.37 万元资产总额 2991.55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3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

投标人全称（公章）： 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

项目编号及分标： 崇左市江州区2025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IV标（CZZC2025-C2-020045-GXZC）

供应商名称	报价(总价，元)	供货期/服务项目负责人	保证金缴纳方式	备注
广西硕隆建设有限公司	789244.5	供货期：60日历天/服务项目负责人：韦昌码	不需要提交	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